

证券代码：871296

证券简称：风炫文化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上海风炫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1月12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1月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闫华女士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董事及部分监事人员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上海盛顿实业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经营需要，公司拟向上海盛顿实业有限公司（公司股东、公司董事控制的法人）借款不超过人民币200万元（不含200万元），用于补充公司流

动资金。借款利率：公司自签订借款协议之日起，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利率执行；借款期限：随借随还，按公司实际借用借款时间计算；还款方式：公司将按照借款协议中约定的还款方式及时间，按时偿还借款本息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一百零五条规定，本议案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上海风炫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
上海风炫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1 月 13 日